

证券代码：870879

证券简称：元盛塑业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浙江元盛塑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1 月 18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新昌县澄潭街道丰盛路 8 号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 年 11 月 8 日以文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王清
- 会议列席人员：黄伟锋、王玉文、章颖颖、沈国萍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浙江元盛塑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流动资金存在闲置状况，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在保证资金流动性

和安全性，在确保主营业务突出的同时，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行，公司利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理财产品投资，增加公司整体收益。公司拟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不超过 2,000 万元进行投资理财。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滚动使用，实际购买理财产品金额将根据公司资金实际情况增减。若预计投资额度超出该授权权限，公司将重新履行相应审批程序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投资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元盛塑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元盛塑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1 月 18 日